**湖南省公安厅特勤局招录简介**

湖南省公安厅特勤局(原湖南省公安厅警卫局),正厅级单位，原为现役建制，2018年12月转改为人民警察序列，所属人员为人民警察编制，享受国家公务员及人民警察福利待遇。
一、招录计划
 湖南省公安厅特勤局计划从中南大学招录会计专业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、体育教育专业，运动训练专业、汉语言文学专业本科应届毕业生共4名(根据职位工作任务需要，其中汉语言文学专业限女性报考).参加笔试人数与计划人数比例不得低于10:1。(应届毕业生已与公安机关或其他机关签订三方就业协议的，不得报考。)
二、标准条件
报考人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:
(一)政治条件。必须是中共党员或共青团员，要求思想政治素质优良，现实表现良好。本人、家庭成员和主要社会关系无受党纪政纪处分或被追究刑事责任情况。
(二)学历与年龄条件。必须按时获得毕业证书和相应的学位证书。本科应届毕业生年龄在24周岁(截止毕业当年8月31日）以下。曾经服现役的毕业生，年龄可适当放宽。
(三)身体心理条件。必须身心健康。按照规定组织开展体检、体能测评。心理素质测评。
体检标准依据招录人民警察及原公安警卫部队接收地方 大学生有关规定执行，其中:
1.双眼裸视力，拟补充到执勤岗位的毕业生不低于4.6,拟补充到技术岗位的不低于4.3。
2、身高、体重标准:
(1)男性: 175厘米以上;

1. 女性: 165厘米以上;

(3)标准体重:千克=身高(厘米)-110.男性体重不超过标准体重的30%、不低于标准体重的15%;女性体重不超过标准体重的20%、不低于标准体重的15%。

(四)试用期和工作年限。按照公务员和人民警察录用相关规定执行。
三、招录程序
(一)报名及资格审查。根据学校推荐意见，现场组织报名，填写《报名登记表》和《报名推荐表》。资格审查结果在一周内通知本人，并进行报名确认。
(二)笔试。笔试包括公共科目和公安专业科目。公共科目包括行政职业能力测验和申论两科。公安专业科目考试内容为公安基础知识。考点、具体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。笔试结束后，由中央公务员主管部门研究确定最低合格分数线，并按照1: 4的比例确定参加面试人选。
(三)体能测评和心理素质测评。确定入围面试人选，按规定组织体能测评和人民警察职业心理素质测评。

体能测评项目:中长跑(男性1500米8分30秒内合格，女性800米6分钟内合格)立定跳远(男性1.7米，女性1.6米以上合格)。俯卧撑(男性每分钟20个以上合格)、仰卧起坐(女性每分钟20个以上合格)。
心理素质测试统一使用《公安民警职业心理能力测试》软件。(四)体检。组织在公务员主管部门指定的体检医疗机构进行体检。
(五)面试。对体能测评、心理素质测评和体检合格人员，组织开展面试工作。面试方式为结构化面试。面试结束后，按照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各占50%计算综合成绩。
(六)考察.根据报考人员综合成绩，组织对拟录用人选按1:2的比例开展差额考察。
(1)实地考察。到所在学校了解报考人员在校期间的思想政治、学习和现实表现情况。
(2)档案审核。对报考人员档案材料、学历学位材料等进行审核。
(3)政治考核。根据相关规定，组织对报考人员本人、家庭成员和主要社会关系进行政治审查。
(七)公示和备案。综合考试成绩、体检、体能测评、心理素质测评结果，以及人事档案审核和政审考察等情况，择优确定拟录用人选，报中央公务员主管部门公示备案后办理录用手续。
招录咨询电话:秦梓耀(警官) 15574112111电子邮箱: 885604@qq.com

注：

1. 请报考人员提供近期免冠证件照（蓝底或白底）,JPG或JPEG格式，照片宽度不低于295高度不低于413。
2. 请报考人员携带自己简历及个人生活照一张，电子照片可发往邮箱。